

洛阳国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王伟质押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.57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5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11 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10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贷款，质押权人为洛阳华泽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 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向洛阳华泽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7,000,000 元。

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因公司控股股东王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凤银累计质押股份 50,354,2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93%，若公司未及时偿还欠款，质押权人行权后有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王伟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47,621,000，33.98%

股份限售情况：37,449,000，26.72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34,500,000，24.62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股权质押合同》

（二）《证券质押证明》

洛阳国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3日